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19-017
债券代码:128019　债券简称:久立转2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泰祐涂层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泰祐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全资子公司即浙江久立泰祐涂层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立泰祐”),吸收合并完成后久立泰祐的独立法人地位被注销,公司将作为经营主体对吸收的资产和业务进行管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合并双方基本情况

1、合并方: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即本公司)

2、被合并方:久立泰祐

住　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镇西人民路

法定代表人:徐阿敏

注册资本:20,000,000元

成立日期:2014年08月16日

经营范围:管道防腐加工、安装、维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经营情况:截止2018年12月31日,久立泰祐总资产25,406,361.81元,净资产7,529,148.38元,实现营业收入6,649,347.88元,净利润-2,249,206.42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1、合并基准日为2019年3月31日。

2、吸收合并后,公司继续存续经营,久立泰祐的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均由公司继承,注销久立泰祐独立法人资格。

3、吸收合并后,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和股权结构,以及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均不变。

4、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前所产生的损益由公司承担。

三、本次吸收合并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1、公司本次吸收合并久立泰祐有利于优化公司管理架构,减少管理层级和核算环节,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2、久立泰祐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其他

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吸收合并所涉及的税务、工商、资产转移、变更登记等一切事宜。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19-016
债券代码:128019　债券简称:久立转2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9年3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泰祐涂层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订如下:

鉴于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增加经营范围并同时修订《公司章程》,具体情况如下:

增加经营范围	
变更前	变更后
经营范围:不锈钢焊接管、不锈钢无缝管、金属管材、水暖器材制造、销售,金属结构、有色金属合金、不锈钢管件、金属制品的制造(限分公司)、销售,金属材料(除稀贵金属)、纸张销售,测试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新产品研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不锈钢焊接管、不锈钢无缝管、金属管材、水暖器材制造、销售,金属结构、有色金属合金、不锈钢管件、金属制品的制造(限分公司)、销售,金属材料(除稀贵金属)、纸张销售,测试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新产品研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管道防腐加工、安装、维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修订公司章程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不锈钢焊接管、不锈钢无缝管、金属管材、水暖器材制造、销售,金属结构、有色金属合金、不锈钢管件、金属制品的制造(限分公司)、销售,金属材料(除稀贵金属)、纸张销售,测试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新产品研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不锈钢焊接管、不锈钢无缝管、金属管材、水暖器材制造、销售,金属结构、有色金属合金、不锈钢管件、金属制品的制造(限分公司)、销售,金属材料(除稀贵金属)、纸张销售,测试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新产品研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管道防腐加工、安装、维护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经营范围的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为准。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19-018
债券代码:128019　债券简称:久立转2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2019年3月27日(周三)14时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3月26日—3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3月26日下午15:00至2019年3月27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3月22日

(七)出席对象:

1、在2019年3月22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2019年3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八里店镇中兴大道1899号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泰祐涂层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2、审议《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2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即对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以上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泰祐涂层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
2.00	《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19年3月26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寿昊添

联系部门: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2-2539125,0572-2539041

传真号码:0572-2539799

联系地址:湖州市吴兴区中兴大道1899号

邮　　编:313028

(二)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18”　投票简称:“久立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3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3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3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　　(个人　　),出席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拟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泰祐涂层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	√			
2.00	《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19-019
债券代码:128019　债券简称:久立转2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立集团”)函告,获悉久立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权人	解除质押日期	本次解除质押占总股本比例
久立集团	是	28,000,000	2018年2月28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2019年3月7日	3.33%
		8,500,000				1.01%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久立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29,892,08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9.20%;通过股票收益互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542,80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42%。本次共解除质押36,500,000股,解除质押部分共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34%;累计质押249,212,086股,质押部分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61%。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2787　证券简称:华源控股　公告编号:2019-031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19年1月18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之间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月3日、2019年1月1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为了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的正常运营前提下,公司于近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3,000万元向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购买了国盛证券收益凭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432号三月期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	20,000	2019.03.08	2019.06.05	90	3.85%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434号一月期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	3,000	2019.03.08	2019.04.14	38	3.55%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国盛证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已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整体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购买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该收益凭证不得用于质押。在该收益凭证存续期内,公司财务部将与国盛证券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该收益凭证的存放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江南银行结构性存款2019年F023	机构结构性存款低风险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9.01.25	2019.02.26	32天	3.30%	收回本金1,000万元,理财收益3.02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铜罗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自有资金	2019.01.08	2019.12.26	352天	3.4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江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2442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保证浮动收益型	9,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19.01.25	2019.04.25	90天	4.10%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吴江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19.02.25	2020.02.25	365天	2.25%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432号三月期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	20,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19.03.08	2019.06.05	90天	3.85%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盛证券收益凭证-“国盛收益”434号一月期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	3,000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019.03.08	2019.04.14	38天	3.55%	

备注:公司与上述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备查文件

1、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收益凭证成立公告。

苏州华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3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5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的基本情况:常州鑫盛富茂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盛富茂”)为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其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39%。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鑫盛富茂计划自本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数不超过3,2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1.47%,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计划自本公告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数不超过3,2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份的1.47%。若此期间公司有增发、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收到公司股东鑫盛富茂的《股份减持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的相关要求,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常州鑫盛富茂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3,200,000	1.4639%	IPO前取得:1,6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6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腾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585,300	46.01%	实际控制人蒋学真之弟蒋学成,实际控制人董晓燕之弟董兆为鑫盛富茂的合伙人
	蒋依琳	40,000,000	18.29%	实际控制人蒋学真、董晓燕之女
	合计	140,585,300	64.31%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腾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214,700	3.76%	2018/5/17~2018/11/13	15.08-15.3	2018年5月12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常州鑫盛富茂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不超过:3200000股	不超过:1.4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2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200000股	2019/4/2~2019/9/27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及公司上市发行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股东自身经营及资金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二)

(一)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自腾龙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腾龙股份的股份,也不由腾龙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鑫盛富茂根据自身资金规划等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鑫盛富茂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 定的情况;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 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09　证券简称:天奇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4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中标概况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8日收到邮件通知,确认公司中标海外市场汽车制造厂总装车间及涂装车间输送设备项目。合同总金额为6,281.4万美元(按2019年3月7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6.7235计算,折合人民币约42,232.99万元)。公司将负责该项目输送设备的设计、采购、制作、包装、发货和调试。该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间为2019年至2020年。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本项目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交易,尚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0号: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中规定的重大合同信息披露标准。

鉴于本项目合同的部分信息涉及商业机密,应业主方及交易对手方的要求,公司已与其签订严格的保密协议。为避免公司尤其是公司股东的利益遭受损失,公司已对交易对手方及合同条款的豁免披露履行了内部审批程序。因此公司本项目的交易对手方及合同相关内容将不予披露。

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且公司上一会计年度(2018年度)与交易对手方未发生类似业务交易。其实力雄厚,信用优良,本公司认为其交易履约风险较小。

三、项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本项目是迄今为止公司在海外市场获得的最大输送项目订单,标志着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本项目中标金额占公司2018年营业总收入(未审计数据)的12.06%,如项目能够顺利实施,预计将对公司2019年、2020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造成影响。

本次中标的产品为公司技术成熟产品,但因项目合同执行存在一定的周期,项目采购成本可能受市场影响发生一定程度的波动,从而影响项目利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11　证券简称:冰轮环境　公告编号:2019-015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股东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冰轮集团”)通知,获悉冰轮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951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56%)于2016年2月29日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上述股份及其红利已于2019年3月7日解除质押,同时冰轮集团持有的部分股份再次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烟台冰轮集团有限公司	是	78000000	2019年3月7日	2022年1月23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40.98%	贷款担保
合计		78000000				40.98%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冰轮集团持有本公司19033792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15%,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7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4%。

二、备查文件

股份解除质押、质押登记证明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19-014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南京第一农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一农集团”)的通知,其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协议转让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南一农集团于2019年3月1日与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瑞森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南一农集团将其持有公司的3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7%)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瑞森投资。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3月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19年3月8日。本次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完成后,南一农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0,534,0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58%,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已累计质押股份232,86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6.07%,占公司总股本的40.09%;瑞森投资持有公司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7%,为公司的第三大股东。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748　证券简称:世龙实业　公告编号:2019-006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和注册资本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龙实业”)关于股权结构和注册资本变更的通知,现将变更事项公告如下:

一、大龙实业股权结构及注册资本变更的基本情况

1、股权结构变更情况

本次变更前,大龙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93.875%
2	深圳市澳银华宝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25%
3	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2%

本次变更后,大龙实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97.914%
2	致远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2.086%

2、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大龙实业注册资本由原8,000万元变更为7,670万元。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控制关系

截至目前,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大龙实业本次除股权结构和注册资本变更外,其他工商信息不变。上述事项未涉及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变化,对公司经营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4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全资子公司义乌市棒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棒杰物业”)的通知,棒杰物业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经营范围从“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 物业服务、日用百货零售”变更为“物业服务;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日用百货零售;餐饮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场管理服务”,并取得了义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名称:义乌市棒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2594395096J

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义乌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严贤永

注册资本: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2年04月13日

营业期限:2012年04月13日至2032年04月12日

经营范围:物业服务;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日用百货零售;餐饮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场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9-012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审议程序情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9年2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最新进展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工作尚在稳步推进中,目前尚未购买公司股票。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